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2009年招生章程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82/2021\_2022\_\_E6\_B9\_96\_E 5\_8D\_97\_E5\_B7\_A5\_E8\_c65\_582025.htm 百考试题高考网特别 推荐:全国高校湖南高校2009年招生信息汇总(点击进入) 你有任何高考问题请上百考试题高考论坛(点击进入)发帖 咨询! 一、学院名称: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二、国标代码 : 13921 三、院校性质:公办四、办学类型:普通高等职业 院校 五、办学层次:专科(高职)六、主管部门:湖南省教 育厅、湖南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和 教育部有关政策的规定,为更好地贯彻教育部"阳光工程" 的要求,规范招生工作,保证我院选拔符合培养要求的学生 ,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达到专科培养要求的毕业生,颁发湖 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全日制普通专科文凭。毕业生在国家政 策指导下,通过双向选择、自主择业。 第二章 招生计划及招 生专业要求 第三条 2009年学院共有招生计划1800人,面向湖 南、内蒙古、江西、山东、河南、四川、甘肃、新疆八个省 份招生。 第四条 各专业不限考生应试外语语种,但我院仅以 英语作为基础外语安排教学。 第五条 执行《普通高等学校招 生体检指导意见》。色盲者不宜报考艺术设计类专业。 第三 章 录取规则 第六条 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,严格遵循公平、 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德智体综合衡量,择优录取。 第七条 调 阅考生档案的比例一般为120%,录取男女比例不限。第八条 按志愿优先的原则投档,不设置志愿分数级差,优先录取第 一志愿考生。 第九条 对于第一志愿进档的考生,根据考生成

绩分布设定专业投档级差,尽量满足高分考生的专业志愿; 对于所有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的考生,若服从专业调剂,则 尽量调剂到学科相近专业;不服从专业调剂的,作退档处理 。 第十条 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,加分计入投档成绩。 第十 一条 实行计算机网上远程录取,录取结果除在各省招生办的 网站上公布外,学校网站也将在录取结束后两天内公布,网 址为:http://www.hnmeida.com.cn,招生咨询电话 : 0737-4111648; 0737-4110831, 投诉电话: 0731-4110540。第 十二条 招生录取工作在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招生 监察工作领导小组的监督下进行。 第四章 收费标准及奖、特 、勤基金 第十三条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,学生入学须缴纳学费 、住宿费、教材费等费用。根据属地管理原则,学院严格按 照湖南省物价局、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教育厅核定的标准 收费,所有专业学费均为7500元/年。 第十四条 学院设立由奖 学金、特殊困难补助金、勤工助学金构成的奖、助、补基金 。特别优秀的学生和特困优秀学生还可享有国家级和省级" 政府奖学金"和"特困优秀大学生奖学金"。各项奖励原则 上可重复享受。 第十五条 对于家庭特别困难的学生,学院根 据有关政策、规定及计划进度,采取国家助学金、勤工助学 、特困补助等措施予以帮助。学院倡导学生德、智、体全面 发展,通过获得各级各类奖学金完成学业。 第五章 附则第 十六条 本章程解释权属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招生工作领导 小组。 第十七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实行。以往有关招生工 作的文件规定与本章程相悖之处,以本章程为准。 更多2009 年高考信息请访问:百考试题高考网(收藏本站)百考试题 高考论坛 百考试题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 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